

# 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委员会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学生会 文件

杭电团联〔2016〕33号

## 关于开展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第十一届“新生杯” 演讲比赛的通知

各基层团委、学生会：

今年五四前夕，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考察时，对青年大学生提出了“做有理想有追求的大学生，做有担当有作为的大学生，做有品质有修养的大学生”的明确要求。我校领导也提出，鼓励青年学子争做有真本事、有真品味、有真情怀的人。恰逢我校甲子校庆年，校团委决定组织举办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第十一届“新生杯”演讲比赛，此次大赛以“讲好杭电故事，做有为杭电人”为主题，让学生进一步认识到自己作为杭电人的责任与义务、理想与行动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### 一、活动主题

讲好杭电故事，做有为杭电人

## 二、活动时间

报名：2016年10月11日-10月17日

院赛：2016年10月18日-10月20日（具体时间视各学院情况而定）

分区赛：2016年10月24日-10月25日

决赛：2016年11月9日

## 三、活动对象

2016级全日制本科新生

## 四、活动要求

（一）报名（10月11日-10月17日）：选手可直接到所属学院学生会报名或通过校学生会官方微信报名，微信报名截止时间10月17日12:00，微信报名名单由校学生会汇总后于报名截止当天反馈各学院学生会，所有选手均须参加各自学院组织的选拔赛；

（二）院赛（10月18日-10月20日）：学院举行选拔赛，选拔前三名选手参加分区赛，主题为“争做六有大学生”；

（三）分区赛（10月24日-10月25日）：电子信息学院、人文与法学院、材料与环境工程学院、计算机学院、信息工程学院等五个学院学生会承办，每个分区选拔前三名选手参加学校决赛（信息工程学院选拔一名选手参与）。赛制及分区详见附件2；

（四）学校决赛（11月9日）：由校团委、学生会承办，

决赛地点为科技馆二楼报告厅。

## 五、比赛办法

### （一）各院赛、分区赛办法

1. 院级决赛由各学院进行宣传以及举行选拔赛；
2. 院级决赛选拔出学院前三名共四十八名，各院学生会请与 10 月 20 日 18:00 前将推荐表发送至校学生会学习部邮箱，详见附件 1；
3. 分区赛选拔出前 13 名选手参与学校决赛；
4. 院赛、分区赛每位选手限时 5 分钟命题演讲；
5. 各负责学院根据表现向比赛中的优秀同学颁发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以及优秀奖。

### （二）学校决赛办法

1. 全校共 13 名选手参与决赛，学校决赛一轮为 5 分钟定主题 TED 演讲，选手需准备相关演讲稿与 PPT；二轮为 3 分钟即兴演讲（现场抽取题目）；
2. 演讲稿必须由本人撰写，内容不脱离主题，思想积极向上。演讲稿经校委会评审合格者方可参加比赛；
3. 学校决赛设一等奖 1 名、二等奖 2 名、三等奖 3 名、优秀奖若干名、优秀组织奖 3 名。

## 六、注意事项

1. 请学院学生会选拔教师或优秀学长对选手予以指导，提升选手的演讲水平。

2. 请分区主办学院加强与分区各学院的联系，相互沟通协调，共同筹备分区赛事事宜。

3. 学校决赛由校学生会筹办，决赛相关事宜另行通知。

4. 推荐表统一于10月20日18:00前打包发送交至校学生会学习部邮箱(hdustudy@163.com)，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：邹昕瑶 86915002

项攀 1386772581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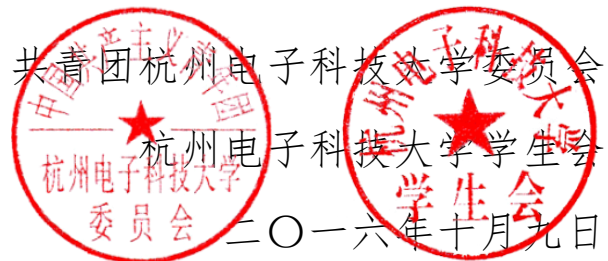
校学生会办公室地址：下沙校区综合楼304室

校学生会学习部公共邮箱：hdustudy@163.com

附件：

1、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第十一届“新生杯”演讲比赛推荐表

2、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第十一届“新生杯”演讲比赛赛制及分区安排



## **题词：“新生杯”演讲比赛 通知**

---

抄送：校党委，宣传部，学工部，各基层团委，学生会

---

2016年10月9日印

附件 1:

##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第十一届“新生杯”演讲比赛推荐表

姓 名		出生年月	
性 别		政治面貌	
学 院		专业班级	
手机长号		手机短号	
个人兴趣 及特长			
演讲题目			
演 讲 大 纲 或 演 讲 稿	可另附纸张		

注：推荐表统一于 10 月 20 日 18:00 前打包发送交至校学生会 学习部邮箱 (hdustudy@163.com)。

附件 2:

##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第十一届“新生杯”演讲比赛赛制及分区安排

第一赛区：电子信息学院、自动化学院、机械工程学院、通信工程学院

第二赛区：人文与法学院、外国语学院、会计学院、数字媒体与艺术设计学院

第三赛区：材料与环境工程学院、管理学院、卓越学院、理学院

第四赛区：计算机学院、经济学院、生命信息与仪器工程学院、网络空间安全学院

第五赛区：信息工程学院

注：划横线学院为分赛区主办学院，排名不分先后。